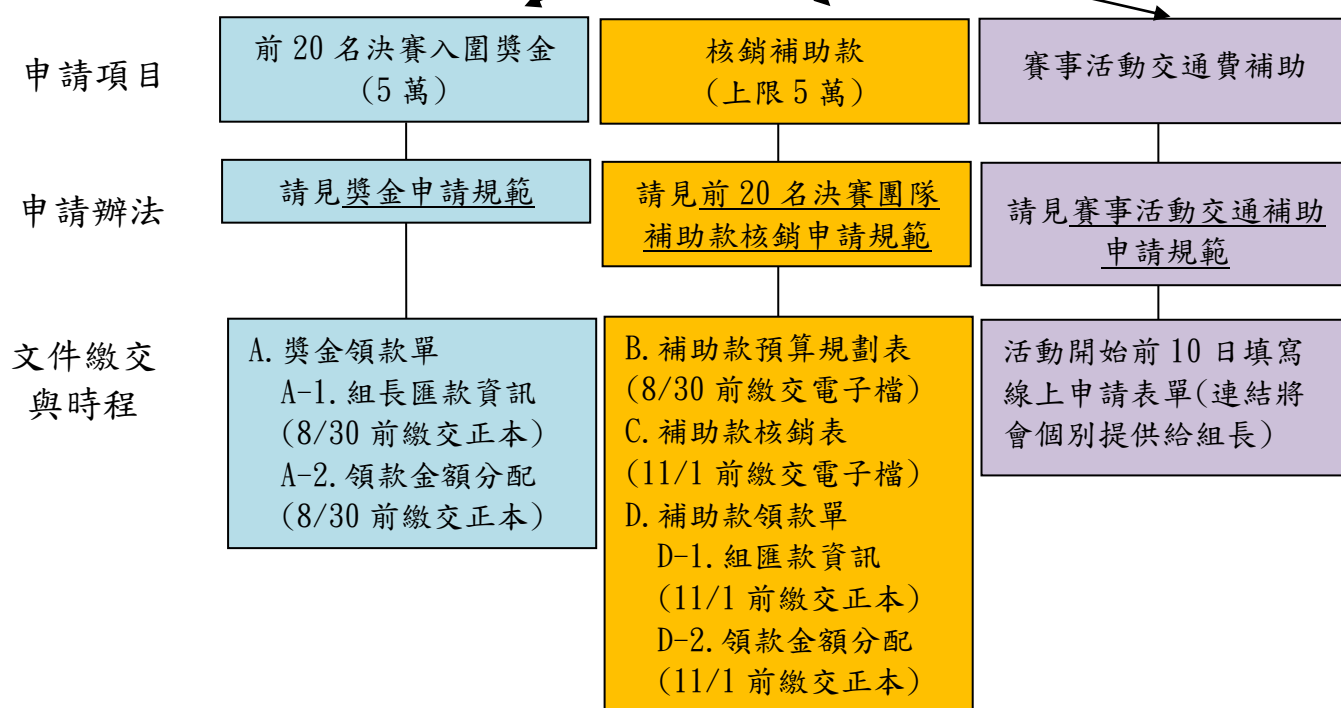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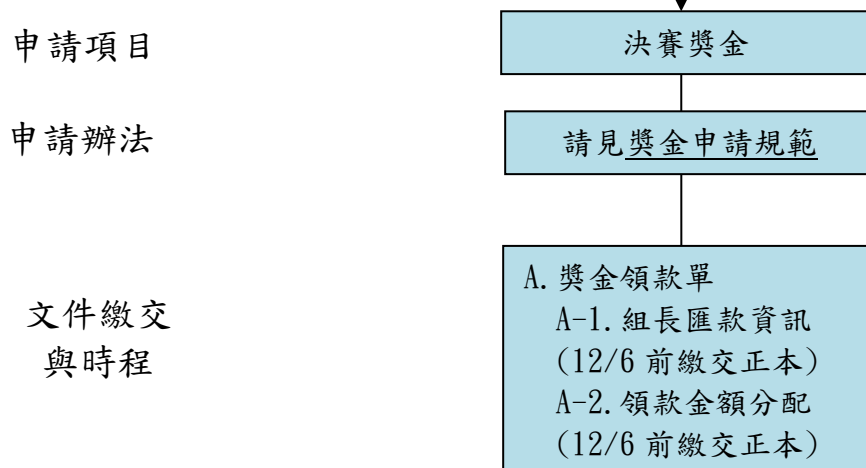


# 聯發科技 2019「智在家鄉」數位社會創新競賽 獎金暨補助款核銷申請規範

前 20 名  
決賽入圍團隊



決賽得獎團隊



## 獎金申請規範

### 一、獎金相關辦法

1. 前 20 名決賽入圍團隊、決賽得獎團隊：請填妥附件 A「獎金領款單」資料，將**正本**寄至「106 台北市大安區青田街六巷四號 智在家鄉活動小組 收」。
2. 表單中請註明各隊員金額分配(請自行分配，並由隊員親筆簽名)，因獎金將計個人所得，所以有分配到獎金的隊員均須附上身份證正反影本(外籍人士請提供居留證及護照影本)。
3. 獎金將由組長代表領取，請組長提供匯款戶頭影本。
4. 獎金將會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**代扣**繳所得稅：如分配到個人的獎金達新台幣 20,000 元以上，主辦單位將會事先代扣 10%所得稅；如金額分配名單有外籍人士(一課稅年度在中華民國境內居留合計未達 183 天)，不論金額均主辦單位均會事先代扣 20%所得稅。
5. 時程表：

申請項目	作業內容	時程
前 20 名決賽入圍獎金	郵寄繳交「獎金領款單」	8/30(五)前
	獎金入帳	10/31(四)前
決賽獎金	郵寄繳交「獎金領款單」	12/6(五)前
	獎金入帳	1/31(五)前

### 二、附件表單

「附件 A：獎金領款單」：<http://tinyurl.com/y57rhxpg>

## 前 20 名決賽團隊補助款核銷申請規範

### 一、補助目的

「智在家鄉」為了鼓勵決賽入圍團隊持續精進作品，主辦單位將依據計畫規模、經費之必要性及合理性核定補助額度，最高以五萬為限，符合此規範並確實提供相關資料的團隊均可申請實報實銷。

### 二、核銷範圍：

序	項目	內容	金額與規範
1	軟硬體設備租借與採購	計畫所需相關軟體、硬體與設備等租借與採購	1. 無金額規範 2. 請於「附件 B 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與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清楚說明與計畫關聯性
2	田野調查差旅費	計畫中田野調查該地區所需之交通費、住宿費、餐費	1. 請於「附件 B 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清楚說明緣由，如交通起迄點、住宿地點、用餐時間地點等 2. 住宿費：每晚上限\$1,000/人 3. 餐費：每餐上限\$200/人 4. 交通費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請備妥單據正本，高鐵限標準車廂、計程車起迄點限當地縣市。自行開車者，以 6 元/KM 計算，請提供 Google map 路線起迄點截圖，並說明里程數(以公里為單位，四捨五入至整數)與緣由。
3	行政雜支	計畫所需行政雜支，如郵資、運費、文件印製、書籍採購、保險等	1. 無金額規範 2. 請於「附件 B 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與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清楚說明與計畫關聯性
4	其他項目	計畫所需之其他支出項目	1. 無金額規範 2. 請於「附件 B 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與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清楚說明與計畫關聯性

### 三、核銷步驟：



#### 階段一：預算規劃

- 8/30(五)前提出「B 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，以便專案備查與項目檢視
  - 需依照可核銷範圍提出規劃，並說明計畫關聯性。
  - 預算規劃上限為新台幣 5 萬元整，超出則以 5 萬元核定。
  - 填妥「附件 B 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後將電子檔寄至 service@geniusforhome.mediatek.com。檔名「補助款預算規劃表：隊伍名稱」。
- 金額核定：主辦單位將會依照核銷規範檢視各團隊預算規劃表，並於 9/16(一)告知核定最終金額(最高 5 萬元整)，如有不符而退件者，各團隊可於 9/20(五)前以 e-mail 重新提交「附件 B 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。

#### 階段二：支出證明

- 11/1(五)前提出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、「附件 D 補助款領款單」
  - 需依照可核銷範圍提出，並說明計畫關聯性。
  - 填妥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後將電子檔寄至 service@geniusforhome.mediatek.com。檔名「智在家鄉入選團隊補助款申請：隊伍名稱-組長姓名」。
  - 填妥「附件 D 補助款領款單」後將正本寄至「106 台北市大安區青田街六巷四號 智在家鄉活動小組收」。
  - 如各項目金額數字與實際支出金額有落差，在各團隊最終核定金額上限內，將以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實際金額為主。
  - 核銷補助金額將以核定金額為上限
- 如審查無誤，主辦單位將於 12/31(二)前撥款至指定帳戶。

#### 四、 單據核銷注意事項：

1. 請確實收齊任何可證明支出之單據，且不得以估價單、報價單、出貨單或任何私人證明單據作為核銷憑證。
2. 單據不得填寫抬頭統編，但需確實填妥單據上日期、買受人、品名、數量、單價、總價之欄位，或者可於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中備註說明（如遇二聯式發票、三聯式發票、免統一發票收據等，請於單據上「買受人」欄位填入一名隊員姓名）。
3. 每張核銷支出憑證均請於「附件 C 補助款核銷表」註明支出內容與原因。
4. 核銷單據開立時間限定為 2019 年。
5. 如核銷金額超過最終核定金額，將以最終核定金額撥款。
6. 請於 11/1(五)前填妥並寄送正本「附件 D 補助款領款單」資料，且需註明各隊員金額分配(請自行分配，並由隊員親筆簽名)，因補助款將計個人所得，所以有分配到獎金的隊員均需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外籍人士請提供居留證及護照影本)。
7. 由組長代表領取，請組長提供匯款戶頭影本。
8. 中華民國國籍隊員**無需代扣**任何所得稅；如金額分配名單有外籍人士(一課稅年度在中華民國境內居留合計未達 183 天)，不論金額多少，主辦單位均會事先代扣 20%所得稅。
9. 若未能符合上列要件，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同意核銷。

## 五、核銷單據範例

### 1. 二聯式發票

PN 18770252 統一發票 (二聯式)  
 一〇四年三、四月份  
 中華民國104年 月 日期

買受人：  
 地址：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段巷弄號樓室

品名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請填妥品名、數量、單價、總價 並於核銷表格內加註購買之品名與關聯性				
總計				
合計金額 (中文大寫)	請填妥總價(大寫)			

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 
 商家需蓋“統一發票專用章”

第一聯 存根聯

### 2. 三聯式發票

XQ 統一發票 (三聯式)  
 一〇四年十一月、十二月份  
 中華民國104年 月 日期

買受人：  
 地址：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段巷弄號樓室

品名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請填妥品名、數量、單價、總價 並於核銷表格內加註購買之品名與關聯性				
總計				
合計金額 (中文大寫)	請填妥總價(大寫)			

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 
 商家需蓋“統一發票專用章”

第二聯 收執聯

### 3. 電子統一發票

誠品生活 the.eslitespectrum  
 電子發票證明聯  
 107年05-06月  
 DU-90640697  
 2018-05-03 18:32:09 格式: 25  
 總機碼: 2346 總計: 332  
 賣方: 53519968 買方: 27361505

買受人統編: 27361505 格式: 25  
 營業人統編: 53519968  
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站前分公司  
 地址: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47號  
 店 號: A039台北2次前專線  
 序 號: 00062313  
 機 號: A0390033  
 承統日: 2018-05-03 18:32:09

元製幣元壽司, 壽司, 烏龍麵...  
 103900771105\*

小	332T
中	332
大	332
合計	52
稅額	0
金額	\$316
稅額	\$16
合計總額	\$332
稅額總額	\$0

1件 / 發票額: 332元

營業: 2018-05-03 Tel: (02) 66328168  
 請撥: DU-90640697 頁: 35999  
 一紙一發票電子發票證明聯正本附單一

中華民國107年3-4月份  
 收銀機199發票  
 AW 61358801

不得填寫統編

核銷時請於表格內加註購買之品名與關聯性。

使用牌照稅 徵收  
 繳納期限  
 自4月1日起  
 至4月30日止  
 已可用電腦匯票及轉帳繳納

收銀機統一發票 (三聯副聯式收執聯)  
 中華民國107年3-4月份 AP 19103026

康泰數位印刷有限公司  
 新北市中和區精武路120號2樓  
 統編: 27361505  
 買受人: 27361505  
 金額: 4,295.4295

核銷時請於表格內加註購買之品名與關聯性。

銷售額:	4,295
營業稅:	212
總計:	4,447

4.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

5. 計程車單據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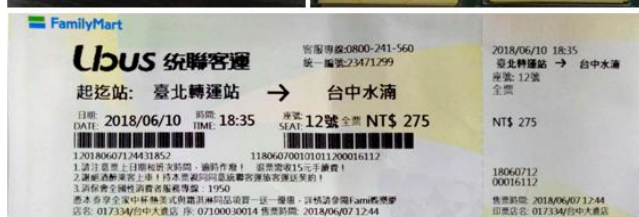
\*計程車起訖點均限當地縣市

請於收據空白處與核銷表格註明起訖點

6. UBER 單據：

請於收據空白處與核銷表格註明起訖點

7. 大眾交通運輸購票證明：  
\*高鐵限標準車廂、計程車限當地縣市





8. 自行開車交通補助：

請提供Google map路線起迄點截圖，說明里程數(以公里為單位，四捨五入至整數)與原由，以6元/KM計算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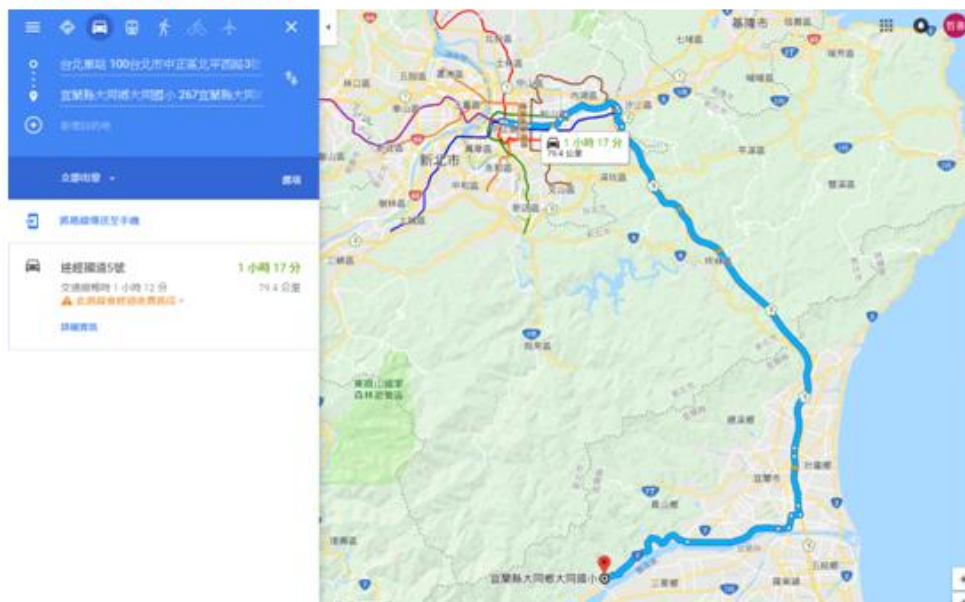
例如：

起訖點:台北車站→宜蘭大同國小

原由:大同鄉生態環境調查

距離:79.4KM，四捨五入=79KM

計算:79KM\*6元=474元



9. 郵資：

購買票品證明單 第 [ ] 號

茲證明 [ ] 不得填寫抬頭、統編  
(統一編號) 本日備經購買 [ ] 郵票

計新台幣 [ ] 金額(大寫)  
(NT: [ ] 金額(數字)) (金額不得逾100萬元) 證明郵局郵戳  
經辦員 [ ] 主管 [ ]

說明：1. 本單所列票品係屬免稅項目，不須另開立統一發票。  
2. 本單應加印郵戳、經辦員姓名。金額逾5,000元及補發者，並應加印主管姓名，方為有效。  
3. 索取證明以當場購買者為限，事後概不補證。  
4. 交寄各類掛號及大宗郵資已付郵件請索取執據聯以為憑證，如未取得，請撥打免付費電話0800-700365申訴。

六、 附件表單

「附件 B：補助款預算規劃表」：<https://tinyurl.com/y47hfz9r>

「附件 C：補助款核銷表」：<http://tinyurl.com/y3k2kabv>

「附件 D：補助款領款單」：<http://tinyurl.com/y5fjnd5h>

## 賽事活動交通補助申請規範

出席賽事相關活動(工作坊、決賽、頒獎典禮)之團員將可申請交通補助，為使補助即時便利，一律於現場完成申請作業，請按時備妥以下資料，未完整提供得不予補助。

### 1. 補助方式：

(1)以活動去程票券正本作為交通支出證明，主辦單位將於現場發放去程金額雙倍之現金補助，視回程費用等同去程之金額。

\*補助金額以簽名個人領據及身分證影本作為申請憑證，申請金額將登記當年個人所得。

(2)交通補助項目與支出證明規範

交通方式	交通工具	上限或注意事項	支出證明
大眾運輸工具	客運、火車	無	單據正本或購票證明
	高鐵	上限為標準車廂	
	計程車	起迄點限當地縣市	
自行開車	以 6 元/KM 計算，請提供 Google map 路線起迄點截圖、里程數(公里為單位，四捨五入至整數)、搭乘隊員名單。 響應減碳共乘，每輛車需搭乘 2 人以上，請於申請表單特別備註共乘團員姓名。		

### 2. 申請流程：

活動開始前 10 日	活動當日繳交項目	活動當日領取金額
線上申請表單連結將會個別提供給組長，請以個人為單位填妥表單，預估車程與費用，無需申請費用者免填。	1. 交通支出證明 (票面請寫上姓名) 2. 現場簽名個人領據	去程交通費 雙倍現金

\*\*補助金額依實際支出證明核發，為使現場作業順暢，及避免現金與零錢不足，請各團隊盡可能精確估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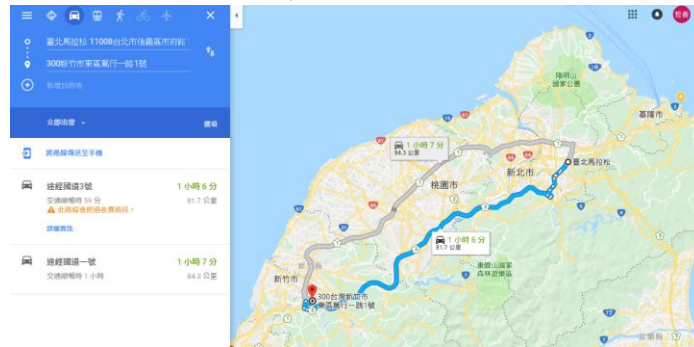
3. 申請範例：

(1) 參賽者 A 去程由高雄搭乘高鐵至台北，轉乘計程車至頒獎典禮現場。

- 提供\$1,400 高雄到台北標準座高鐵票根與\$150 的計程車單據 (計程車單據需於空白處備註:台北車站→頒獎典禮現場)
- 現場填寫雙倍去程金額\$3,100 之領據(以此金額登記個人所得)，並於現場領取\$3,100 現金。

(2) 參賽者 B 自行開車承載參賽者 C、D，由台北市政府至聯發科技總部，參與決賽。

- 提供台北市政府至聯發科技總部 Google map 截圖，截圖須包含起迄點與里程數(此案例里程數為 81.7km，四捨五入至整數為 82km)，以 6 元/KM 計算：6 元\*82=492 元。



- 參賽者 B 現場填寫雙倍去程金額\$984 之領據(以此金額登記個人所得)，並於現場領取\$984 現金。

4. 交通單據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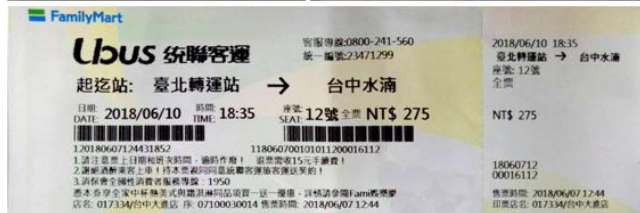
A. 計程車單據：

\*計程車起迄點均限當地縣市

請於收據空白處與核銷表格註明起訖點



B. 大眾交通運輸購票證明：  
\*高鐵上限為標準車廂



C. 自行開車交通補助：

活動參與：台北工作坊

起迄點：士林捷運站→台北科技大學

交通方式：承載組員 XXX 一同前往

計算：6.8KM 四捨五入→7KM，6元\*7KM=42元

